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11.7.13 平信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

號

承辦人：幫工程司 曹覺之

電話：(04)22289111轉64101

傳真：(04)23278629

電子信箱：jam8783@taichung.gov.tw

403

台中市西區公益路161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經營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建字第1110173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檢送有關建築許可之申請人為外國公司，其法人負責人印鑑章認定疑義1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11年7月1日營署建管字第1110038727號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經營協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使用管理科、營造施工科、建造管理科）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張譯云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9

電子郵件：yyun2000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1100387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建築許可之申請人為外國公司，其法人負責人印鑑章認定疑義1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事務所111年5月18日111泳字第1110501801號函。
- 二、按本部105年8月3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50810958號函：
「……查本署100年7月7日營署建管字第10002811468號函說明略以：『……經認許外國公司在臺設立之臺灣分公司既非法人，不得以該臺灣分公司及臺灣分公司之經理人為本國建築物之起造人。』是經認許外國公司申請建築許可時，應以該公司名義提出申請……經認許外國公司申請建築許可之法人負責人印章，得以外國公司認許表上所蓋之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印鑑章代之。」次按本署111年4月20日營署建管字第1110019369號函說明，上述外國公司負責人之國籍，建築法並無特別限制。
- 三、有關上開函釋所稱「外國公司認許表」之「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」欄位，查經濟部以107年11月8日經商字第

建造管理科 收文:111/07/01



1110173179

無附件



10702425000號公告，將原「外國公司認許(事項變更)表」修正為「外國公司(變更)登記表」，並將印章欄位之「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」修正為「中華民國境內負責人」，外國公司申請建築許可之法人負責人印章，自得以外國公司(變更)登記表上所蓋之中華民國境內負責人印章為之。

正本：周泳成建築師事務所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本署資訊室(請協助刊登網站)、建築管理

組
電 2022/02/01 文
交 88-44:50 章

